

证券代码：603089

证券简称：正裕工业

公告编号：2020-024

债券代码：113561

债券简称：正裕转债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
每股转增比例：每股转增0.35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59,784,540.47元（母公司报表口径）。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4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4,671,5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61,868,6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83.06%。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3.5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54,671,500股，以此计算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为208,806,525股。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如后

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财务状况并兼顾股东长远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对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进行了核查并审阅，独立董事认为：

1、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股东利益与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兼顾了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2、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有利于扩大公司股本规模，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3、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 -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 年）》关于现金分红比例、条件的规定，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或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 -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9-2021年）》关于现金分红比例、条件的规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公司目前盈利水平，综合考虑了公司的发展阶段和未来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报告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正裕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2日